

湛江党史学会

论文选集

湛江党史学会编

出版说明

湛江党史学会自一九八四年成立以来，举行三次学术讨论会。参加讨论会的有离休老同志和党史工作部门、各大专院校、党校、中学的党史教学、研究工作者，学会共收到论文、资料共五十四篇四十万多字。这本论文选编，是从这些论文中挑选出来的。

选编论文的重点是根据每次讨论的中心问题，即南路农民运动，南路抗日救亡运动和抗日武装起义等问题，以及党史教学中与此有关的问题。三次学会讨论会有的同志都有论文，但一般只是挑选一两篇。有些论文虽然有一定质量，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但限于篇幅，只好割爱，另列题目，敬请作者和读者原谅。

选编工作由陈其辉、阮应祺、邓荣诗、司徒超、杨日隆、陈光中、郑业健等同志负责。选编不当之处，请批评指正。

编者

一九八八年六月

目 录

广东省农民协会南路办事处的成立及其初期 的主要活动.....	阮应祺 (1)
概述大革命时期南路农民运动及其经验教训	陈其辉 (16)
关于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农民运动的几 个问题.....	陶懋白 (31)
试论国共两党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中关于 土地革命问题的合作与分歧.....	刘家英 (41)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广东南路农民运动 的性质、特点浅析.....	邓荣诗 (58)
从农民问题出发的中国革命道路的启示.....	徐宝琪 (71)
大革命时期农民运动六十周年的回顾——兼论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农民问题.....	杨日隆 (80)
大革命时期廉江农民运动经验初探.....	林济鑫 (90)
南路党组织领导机构演变梗概.....	郑业健 (95)
南路党组织创建初期情况述评.....	陈 充 (103)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共海康县党组织 建立和主要活动的几个问题初探.....	洪 元 (116)

南路人民抗日武装起义问题的探讨	
——纪念抗日战争胜利四十周年·····	温焯华 (127)
对合浦白石水人民武装自卫斗争有关问题初探·····	张洵川 (136)
日、法在广州湾的矛盾及中共南路特委的策略·····	徐 纪 (145)
略谈抗日初期肖光护在梅菪贯彻统一战线政策的成 绩·····	袁俊元 (155)
试论廉江新塘联防区的基础及作用·····	刘桂和 (160)
党的统一战线的新胜利——“一国两制”方案的实施·····	杨日隆 (167)
周恩来同志对第二次国共合作的贡献·····	司徒超 (177)
“靠山”与“靠人”	
——遂溪县革命根据地的启迪·····	徐 纪 (188)
抗日名将张炎·····	刘佐泉 (192)
历史教学应该充分利用乡土教材·····	全 杰 (217)
应该实事求是地讲授抗日战争中·····	高运生 (222)
谈谈党史教学如何发展学生的思维能力问题·····	司徒超 (228)
如何讲授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	刘家英 (237)
纪念抗日战争胜利四十周年——浅谈如何讲授中共党史课中的《抗日战争时期部分》·····	徐宝琪 (248)
在新民主主义时期党史教学中进行理想教育的粗浅体会·····	陶懋白 (254)

南路人民抗日斗争的一面旗帜——试论遂溪

- 青抗会的作用 和历史 功绩……………陈 章 (261)
- 雷州的共青团在大革命 时期的 作用……………廖丹青 (273)
- 抗日战争时 期的 南路妇女……………莫华生 (280)
- 广州湾革命青年到徐闻活动问 题初 探……………杨 能 (289)
- 支援解放海南岛 雷州妇女顶起 半边天 ……陈惠芳 (297)
- 抗战初期 的遂 溪妇抗会……………陈少莲 陈惠芳 (310)
- 黄略妇女党支 部与 妇抗运动……………王瑞瑜 (316)

广东省农协南路办事处的成立 及其初期的主要活动

阮应琪

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七年，广东南路发生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农民运动。广东省农民协会南路办事处（以下简称南路办事处或办事处）是这场运动的组织者和指导者。本文谨就南路办事处的成立及其初期（梅菪时期）的主要活动作如下阐述。

办事处成立前南路农运的萌发与发展

一九二四年冬至一九二五年夏秋间，海康、遂溪、阳江等地，即有我党秘密发动的农民运动。

一九二四年十一月，广州农讲所第二届学员黄杰（虎臣）、陈钧达（材干）毕业后，被派遣回到雷州。当时，雷州正处于军阀邓本殷的黑暗统治下，其党羽邓承荪勾结土豪劣绅，胁迫农民拔除薯苗，种植鸦片，海康县一、四、六等区受害最大，黄杰等即开始在这一带活动，秘密发动农民起来抵制，不久，在一区、四区、六区的四十一个乡，组织了秘密农会。这是南路最早的农会。

一九二五年五月一日，广东全省农民代表大会召开，省

农民协会成立。为了把农民运动普及到全省各地，受社会主义青年团广东区委的派遣，当时已成为广州青年运动领导者之一的南路青年韩盈回到遂溪，着手开展秘密的革命活动，此期间、农讲所第三届学员黄广渊、第四届学员苏天春（共产党员、后脱党）、黄埔军校第一期毕业生薛文藻（共产党员，后变节）等，亦先后回到雷州，与韩盈一起工作。一九二五年九月，他们正式成立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雷州特别支部（简称雷技），由韩盈任书记。通过组织发动，他们在遂溪县第六区（乐民区）敦文村成立了“雷州青年同志社”乐民分社，后又成立纪家分社，一百多名进步青年被吸收入社，派到各乡宣传。不久即在乐民五个乡秘密组织了农民协会，同时还建立了联乡武装预备队（即农民自卫军），有队员七十余人。

一九二五年八月，在广州读书的阳江青年谭作舟，敖华衮、黄贞恒等暑假返乡，在第二区雅韶乡发动农民成立了阳江县第一个农民协会。

但是，从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五年国民革命军南讨前，南路农民运动还处于萌发时期的秘密阶段。由于军阀的残酷压迫和黑暗统治，从事农民运动的同志不便于公开和大规模的发动，加上地主豪绅的造谣恐吓，参加协会的农民人数不多，地域范围不广，仅在海康、遂溪、阳江等县的局部地区建立了农会，组织也不甚健全，但它们是南路农运的先声。它们的活动扰乱了军阀邓本殷的后方，配合了国民革命军南征，打击了军阀势力，为后来南讨的胜利，广东的统一，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九二五年六月，广州爆发了规模巨大的省港大罢工。

罢工委员会决定各地对香港实行封锁。但是南路军阀邓本殷却不顾全国人民的公愤，公然接受港英当局八十万元之贿赂，用粮食接济香港，并勾结东江军阀陈炯明，企图进攻广州革命政府，破坏反帝运动。一九二五年十月，广东革命政府应广大工农群众的要求，出师南讨邓本殷。南讨同时，国民党中央派出人员，组成了中国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并派出大批农民运动特派员，随军到达南路。特别委员会在梅菪设所办公。该会是一个统一战线组织，主席潘兆璠，委员黄学增、彭刚侠、林丛郁、以及在该会的许多工作人员韩盈、钟竹筠、薛文藻、杨技水、陈克醒等和各县的农运特派员，都是共产党员或社会主义青年团员^③，黄学增还担任中共广东区委南路特派员。在南路群众的支持下，南讨节节胜利。当年十二月即克复了高雷，钦廉四属。这时，秘密活动于雷州的“雷技”转向公开活动。他们组织演讲队在雷州各地召开大会，宣传建立农会的意义，号召群众反对贪官污吏、土豪劣绅、流氓政客执掌雷州各地县政。提出铲除贪官污吏、废除苛捐杂税、保护农民利益的要求。在他们的积极活动下，农民纷纷起来进行反对剥削和压迫的斗争。一九二六年二月，先后发生了遂溪县二区界炮圩农民自发集会，痛打该区为恶乡里的保卫团局长杨文川事件，和二千多农民到遂城游行示威，逼使县府同意减免煤油和猪牛捐税的胜利斗争。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海康县成立了县农协筹备会，积极宣传、发动农民，配合革命政府严厉打击反动分子和土豪劣绅的破坏，打开了农民运动的局面。由于分到各地农运特派员的积极工作，南路其他各县的农民运动亦普遍展开。当

时，中国共产党的组织是不公开的，但是由于这些同志的努力，一九二六年春夏间，阳江、吴川、梅菪、遂溪、海康、廉江、北海等县、市先后建立起了党的小组或支部。它通过党员们的模范行动，具体地领导了整个南路的农民运动。

南路办事处的建立及其初期的主要活动

一九二六年一月，广东省农协执行委员会为了适应农运发展的新形势，更好地指导各地农运，加强各级农民协会之间的联系，使之有纪律、有秩序地健康发展，决定将全省划为潮梅海丰、惠州、南路、西江、北江、中路、琼崖等七个地区，除中路由省农协直接管辖外，分别设立六个办事处。一九二六年三月七日，广东省农协南路办事处在梅菪正式成立。中共广东区委南路特派员黄学增任办事处主任、韩盈任书记（今之秘书）、委员苏其礼。南路办事处与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合署办公，指导南路十五县二市的农工运动。办事处的建立，使正在兴起的南路农民运动得到了必要的和及时的指导。

从南路办事处成立到八月迁往高州之前，即一九二六年春夏间为南路办事处的初期——梅菪时期，它的主要活动是指导和发动农民组织农会，打开局面，促使农民运动的蓬勃发展。

（一）培训农运干部

南路克复之初，农民运动发展很不平衡，以遂溪、海康、阳江较好，吴川、电白因受阳江及南路办事处设立于梅菪之影响，亦有所发动。其他各地则甚为沉寂。一九二六年四月，办事处以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的名义，在梅菪敏宁

路开办了一所“梅菪市宣传学校”，同月，在海康三圣宫举办了“雷州宣传讲习所”和“工农补习班”，招收南路各县学员，学习三个月，毕业后分配到各县，推动和发展农工运动，仅几个月，即培训了本地干部一百五十多人，这些人后来绝大部分成为各地基层农会的骨干，缓解了农运干部力量严重缺乏的矛盾。

（二）重视调查研究

一九二六年二月底，南路办事处尚在筹建时，就把社会调查放在工作的首位。当时所制定的《南路办事处最近进行计划》十四项工作中，社会调查即占去八项。办事处成立之后，主任黄学增即依靠集体的力量，发动办事处全体工作人员和分派在各县的农民运动特派员，一齐进行社会调查，划分范围，分工合作。三月底至四月初，南路办事处根据调查所得，由黄学增执笔写成了《广东南路各县农民政治经济概况》（以下简称《概况》）的调查报告。报告长达三万字，主要反映了高雷两府九县和阳春县的社会情况，重点是雷州半岛的遂溪、海康两县，内容非常广泛、具体。

甲：总说。包括各县的地理位置、交通状况、实业情形、商业、物产、人民职业分配、宗教、帝国主义势力活动情形。

乙：农民经济状况。包括人口、农户收入、副业、借贷、利率、谷价、货币金融、土地买卖，农业生产成本等方面。

丙：农民政治状况。包括国赋，厘金、苛捐杂税，县长的政治态度，土匪、民团的组成及其经济来源、土匪、民团同地主豪绅的关系和对人民的压迫等方面。

丁：农民的文化状况。包括学校、私塾、知识界、报纸、宗族观念、宗教迷信、婚姻习俗、方言等方面。

戊：南路早期农民运动情形。这部分是调查报告的重点，分县叙述农民运动发生、发展过程，对遂溪、海康的阐述尤为具体，每个乡农民协会的名称、成立时间、会员人数、各区农民自卫军人数、武器类别和数量等都很详尽。

调查报告为南路办事处在指导南路农民运动上提供了可靠的依据，使之能从南路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具体的任务和可行的方法，领导南路农民运动以较快的速度发展起来。

（三）按章组织农民协会

当时南路情况比较复杂，为了防止地主土豪假冒或破坏农民运动，办事处在指导农民运动中，严格要求各级农民协会。必须按照广东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通过的《农民协会章程》来组织。首先要经过宣传发动和筹备阶段，经由各地农民运动特派员指导，或派员查察，监督选举、造具会员名册，并有特派员签名盖章，报告南路办事处。经批准后，由办事处发布命令，领取统一制造的会旗会印，确定日期举行庄严的授旗、授印仪式，方可正式成立。对于未经办事处派员指导，会员名册经考查非纯粹农民，或选举不合手续者，即不予承认，并不发给会旗会印。如当时电白县第三区红花乡已成立了正式批准的农民协会，而李景山等人又组织“门前乡农民协会”，办事处即下令严驳，令李景山取消门前乡农会名义，所有会员准许转入红花乡农民协会，从而保证了一乡一会的统一领导。而对于南路当时存在的旧式农会，则根据实际情况给予不同的处理。茂名县茂南公馆地方原有纯粹的农民组织——生理会，经调查，此会专反抗地主，一般

地主甚怕该会，但拥戴的首领不得人，其首领每年向农民收贡钱。办事处即派朱也赤等人，按章将其改组为正式的农民协会。一九二四年，化县小地主陈瑞芝办了一个假农会。不干实际工作，且该会章规定“雇农不得入会”，经审查其性质，无存在之必要，于是办事处通过当地农协筹备会，请求县署予以解散，并将该会存款拨为农民运动经费（《概况》），由于严格执行了上述规定，从而保证了各级农民协会组织的严肃性。

（四）纯洁农协组织，加强对农民进行纪律训练。

南路办事处建立的时候，南路农民运动还处于公开发动初期。海康、遂溪、阳江、吴川、电白等县的一些区、乡，虽然陆续成立了农协筹备处或农民协会，但农会组织还不普遍，会员人数不多，而且，由于千百年来宗法势力的影响，传统势力、宗法观念，仍然束缚着农民的思想。因此，在某些农会和农民自卫军中，组织涣散，纪律松懈，分散主义，无政府主义倾向比较普遍地存在，一些地主豪绅慑于农民运动的威力，利用农民中的宗族观念，戴上假面具，混入农民协会，充当会员，甚至窃取了领导职务，把持农会。对这种现象，南路办事处一方面严格坚持按农会章程组织农会；另一方面，对已经存在组织不纯的农民协会，则实行整顿和改组。一九二六年三月底，办事处处理了海康县卓子藩事件。卓子藩是海康县第四区肇榄乡的大地主，他趁农协筹备期间，对入会者疏于审查之机，利用宗族关系钻进了农会，当上了第四区农协候补委员，兼肇榄乡农协正委员长，包办农会。南路办事处发现后立即发布命令，历数卓子藩的罪行，指出他“本系一方的大地主，与农民绝对利益冲突，并有重

利剥削农民事实”，宣布“免去卓子藩本兼各职，逐出农会，不许列名会籍”同时指示该区农协筹备员，同农运特派员配合，清除卓子藩亲信，改组肇榄乡农民协会，使之健康发展。

南路办事处还注意对各区乡农民协会和农民自卫军进行政治教育和纪律训练，提高其阶级意识，批评农民中普遍存在的宗派主义、分散主义和无组织纪律的倾向，保持农会思想上的纯洁性。还要求各级农民协会注意团结服从指挥。对于违反纪律，妨害团结的现象，坚决予以批评教育，及时制止。

四月初，发生了海康县第六区良马等乡农民自卫军，由于同第四区农民自卫军村族方面的无意识之争，擅自缴了第四区农民自卫军的枪械，掳去队员数名，恣意行凶捆送的事件。事件发生后，南路办事处即发出调令，对第六区自卫军的行为进行了严肃的批评，并派专人进行调解。由于南路办事处及时的干预，此事得到圆满解决。对农民进行纪律训练和政治教育，是革命斗争的需要，也是无产阶级实行领导权的手段。在当时取到了良好的效果。而且经过无产阶级思想的灌输，南路农民开始冲破狭隘思想的樊篱，懂得了联合团结互助的重要性，把自身的解放同民族的阶级的解放联系起来了。四月中旬，遂溪、海康县农民协会成立，两县农民协会发表联合宣言。表现了要联合一切革命分子，猛烈地向共同的敌人、一切反动派进攻的团结战斗精神。

（五）利用和通过统一战线组织——中国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扶植农民运动

一九二六年春夏间，国民党对农民运动还是积极支持

的。一九二六年一月，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由于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的坚持，决议接受了第一次代表大会宣言与孙中山遗嘱，继续执行三大政策。当时，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以及由共产党人或国民党左派担任党务筹备员或在党部左派占优势的县，都比较重视扶植农工运动。但是，克复后的南路，情况非常复杂。由于帝国主义、军阀、封建地主统治势力根深蒂固，宣传工作又未赶上形势的发展。一般人对国民革命的意义尚未了解，由于胜利，国民党声誉提高，土豪劣绅“对‘国民党’三字的威风”“垂涎三尺”，他们知道农民协会是受国民党指导组织的，而当时，“国民党是父亲，农会是儿子”。“国民党是坐轿的，农会是抬轿的”等谣言和口号又使这些人产生了幻想。于是，一些失势官僚、土豪劣绅、或则投机钻入国民党内，运动选举，企图包办党务，离间农会与国民党的关系，或则以攻击国民党“赤化”为名，公开纠集反革命势力与革命对抗。而一些原来就是官僚政客的党部筹备员，热衷于争权夺利，对农民运动并不积极支持，也与地主土豪的破坏运动以可乘之机。且县政方面，多为林云陔、陈铭枢、甘乃光等人所把持，除极少数外（如海康县长苏民），由国民党广东省民政厅（厅长林云陔）、南路行政委员会（主任甘乃光）从广州委派来南路之县长，许多人原来就是当地豪绅，他们到任之后，继续维持邓本殷时期的反动统治，对农民运动采取消极的态度，有的甚至与当地土豪劣绅勾结起来，反对或压制农民的革命行动。而驻在南路各县的南征军第十一师师长陈铭枢，则有意包庇旧势力与革命对抗。故南路收复后，党政双方磨擦时有所闻⑤，加上邓本殷的残余势力和土匪没有完

全肃清，以及盘踞在广州湾的法帝国主义者的影响，更增加了南路政局的混乱和农民运动斗争的艰巨性。

在南路农民运动蓬勃发展的形势面前，地主土豪和反动民团互相勾结，利用封建宗法观念和传统势力，造谣破坏，欺骗农民，阻挠农民入会。

针对这一复杂的政治情况，南路办事处带领各县农运特派员积极扩大宣传，发动农民向一切反动势力进行坚决的斗争。在斗争中团结农民、组织农民，发展和壮大农会力量。对地主、豪绅的破坏事件则坚决予以打击。另一方面则利用和通过当时统一战线组织——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理等——对各县党部指导工作，发出训令和向上级党部请求处合法手段，打击反动势力。保护农民运动的顺利发展。

遂溪县第三区土豪王庆云、冯汝琪等，一贯把持乡政，欺压农民，南路克复后，仍不稍事收敛，竟然公开禁止学生集会，阻止农民加入农会，使该区农民运动无法开展。一九二六年四月，国民党遂溪县党部召开成立大会，会上，他们利用金钱购买选举，企图通过选举，把持县党部，控制和反对农民运动。但在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派员参加的指导下，揭露了他们的阴谋，当他们与受贿代表以退出大会相威胁时，大会即作出开除退席代表之党籍的决定，继续举行选举。结果一些共产党员和从事农民运动的积极分子，当选为县党部执行委员会党务委员。挫败了土豪劣绅的破坏。但是王庆云等还不甘心，又向省党部提出控诉，并继续破坏。甚至收买凶徒，企图谋杀党部执行委员。事件发生后，办事处通过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作出决议，一方面请遂溪县长及防军严拿究办凶徒，对党部执行委员切实保护，并函遂溪县

监察委员会，对有反动嫌疑的国民党员严加监察及随时报告究办。另一方面则报告省党部，遇有为遂溪党务请愿者即反动分子，应拒绝其请愿，并予扣留，使王庆云等的破坏活动未能得逞⑥，与此同时，海康县的洪钟璽利用其国民党员的身分，组织“雷州革命同志社”与“雷州青年同志社”对抗。又唆使一帮无知学生诬告农民暴动殴打学生，并高呼打倒工会、农会的口号，到处造谣污蔑农会和工会的人是土匪，挑拨农工与各界的关系。他的反动行径，当即受到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派员的申斥，并报请省党部，将“雷州革命同志社”解散。

当时，电白县的情形更为混乱，该县党部筹备期间，劣绅邵华轩（旧县咨议长）竭力捣乱，散播谣言，收买暴徒殴打党务筹备员欧就宪（共产党员）。党部成立时，他又唆使博贺、霞洞两区职员反对。致使成立后的县党部执行委员会意见分歧，互相攻击，各自为政，农民部不独自己不做农运工作，对农运特派员的工作也要阻碍，甚至各级党部的职员与反动分子勾结，压迫农民⑦。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和农协南路办事处即协同派杨技水、薛经辉为临时特派员，到电白协助和指导农运工作，同时委派高炳辉、邵贞昌（共产党员）为国民党改组委员，对原电白县党部实行改组。

总之，南路办事处，在指导农民运动中善于利用当时统一战线采取党内合作形式的有利条件，通过国民党南路特别委员会在党务方面的支持，挫败了地主豪绅对抗农民运动的阴谋。对南路农运、特别是遂溪、海康、电白农民运动的发展，起了非常积极的作用。

（六）打击土豪民团对农民运动的破坏

农民运动的发展，引起了地主、土豪劣绅的反抗。一九二六年三月底，电白县发生第三区红花乡民团团董李公禄破坏农民运动的反革命事件。李公禄极力反对农会，散布谣言，说什么“广东政府已崩，宣统已入北京登殿，办农会之人不日必逃”，以恐吓准备申请加入农会的农民。他还公开派出团丁，持枪强迫已加入农会的农民退会，反革命气焰十分嚣张。南路办事处即致函电白县长严办此案。并嘱农运特派员杨技水前往面促，把李公禄法办。接着，趁势裁撤了第三区红花、文山、儒寮、牛眠、福船岭等乡民团，惩办不法团董，没收了区团保局的公款、公枪，全部拨归第三区农民协会。在各乡建立起农民自卫军⑧。对李公禄事件的处理，打击了敌人，团结教育了群众，使许多抱观望态度的农民，清除了顾虑，纷纷要求加入农会。

鉴于地主土豪和反动民团勾结破坏农运事件是当时南路普遍存在的现象，四月初，南路办事处发布布告，重申组织农民协会的重要意义和宗旨，揭露劣绅土豪企图破坏农民协会的种种阴谋，警告他们不得破坏农民运动，并号召农民不要受骗，“务须一致团结起来”，在省农协南路办事处的领导下，冲破阻力，继续前进⑨。

在南路办事处指导下，南路农运的蓬勃发展

在南路办事处的具体指导下，一九二六年春夏间，南路农民迅速组织起来，进行了坚决的反封建剥削斗争。

一九二六年三月十五日，吴川县第五区（振文）农民在当地农会的组织下，掀起了反蒜头捐、蒜串捐的斗争，得到南路办事处的大力支持，办事处主任黄学增亲自赴县署为农